

林拓，《文化的地理過程分析：福建文化的地域性考察》，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4年，420頁。

近年來關於文化區域的研究大多以省為單位，如張偉然著《湖南歷史文化地理研究》（北京：復旦大學出版社，1995）及《湖北歷史文化地理研究》（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0），張曉虹著《文化區域的分異與整合——陝西歷史地理文化研究》（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4）。在這樣的研究背景下，林拓把其以前的文章重新整合成《文化的地理過程分析：福建文化的地域性考察》一書。作者認為，文化的發展既是文化內在邏輯演進的歷史進程，同時也是文化空間形態變遷的地理過程，並由此產生眾多的地域差異及一系列的文化區域。故而，一切的研究都必須落實到這個自然過程的具體還原，正是過程的還原使許多問題迎刃而解，而兩者之間不可分割的依存關係直接構成課題研究在各篇內在的雙重結構：既研究文化的內在邏輯，也研究文化的空間形態（頁15）。

於是本書選擇「學術形態」與「現有系統」兩個方面來論述文化的地理過程。全書分為上下兩篇。上篇為「地域層級與文化中心——以學術形態為核心展開的研究」，從兩漢到明清，按照時間順序來論述。這部份研究以學術形態為核心，用區域研究的方法，夾以計量學的辦法，製出相應圖表，如統計出各個區域的學校數，進士人數，書院數目等，來顯示文化因子在各個地區之間的分佈及變化，呈現出文化在歷史過程中的地域層級。文中沒有按照由自然到行政再到文化區來論述三者之間的關係，而是三者融合在論述中，進而揭示文化帶的歷史地理過程，為讀者展示了福建文化在不同地區的差異性，同時在福州這一省級文化中心的形成過程中，窺探福建文化的整體性。這樣的做法超越了一些局限，但是對於文化區域的選擇並沒有完全脫離前人的認識。誠然作者在上編中很好地給我們講述了不同地域文化格局的形成過程，而對於這四個中心地帶內部的共同性卻沒有很好的說明，那怎麼構成一個文化地帶呢？暫且不論當地人的著作不一定代表當地的特色，不同地方的差異是容易理解的，但是要形成一個中心地帶如果沒有更好的證據說明其共性則很難讓人接受其為一文化區域。進一步追問當時人有這種明顯的文化區域之分嗎？書中沒有直接的材料論及。作者「製造」出不同的文化區域，可以得出不同地區存在不同的文化，同一文化在不同時期不同地方呈現出不同的層次，但是，如果沒有材料去闡釋在當時歷史時期的人們是怎麼樣用文化來定義自己的地理空間，我們則不能很好地理解歷史時期文化的地理

過程，也就很難達到作者研究的目的——地理過程的還原。

下編「地域分化與文化周期——以信仰形態為核心展開的研究」，分為三個周期來論述。作者在論述信仰地域分化時根據各種文獻製作了《福建歷史上民間祠廟地域分佈表》，並對其加以分析信仰分異的形成過程，同時作者對其背後的歷史過程給與了較為深刻的闡述，從而看出福建文化在時間和空間上的演變發展，使得本著作很多方面已脫離了作者所批評的那種研究模式。

但是筆者認為作者在下篇使用的「周期」一詞不免有些牽強。作者欲用周期來解釋歷史過程，但周期應該是有其內在規律的反復運動（參大衛·哈維，《地理學中的解釋》〔北京：商務印書館，1996〕，第21章）。而在行文中，我們並沒有真正看出作者認為的正統宗教與民間信仰之間的反復運動，恰恰相反，作者論述的每一周期其實就是一個時段，在每個時段裡其信仰形態出現了不同的特色，也形成了不同的地域格局。正如作者所述：唐以前福建的道教和佛教由傳入到開始發展，而同時移民的進入帶來漢民的神明信仰，而且還有福建本地的閩越信仰，地域演變相應展開。及至中唐以後到宋元，地域差距日趨明顯，沿海是國家宗教主導化，閩北則總體發展平緩，國家宗教並未在區域文化中佔據主導地位，閩西宗教直接向民間信仰轉化，構成區域信仰的主體。到明清時期，正統宗教日漸式微，甚至為民間宗教所內卷，地域差異除了東西還呈現出了南北差異。很明顯作者所謂的「周期」沒有出現周期性的特性：沒有重覆某些內在規律。作者對每一個「周期」的理解也是不同的，看其研究其實就是時段之意。況且地域差別存在是事實，為何一定要附會到某一個標準區別典型與變異之分呢！退一步說，即使作者對周期分析的框架分析是符合地理學規範的，但本書卻以「地理過程」命名，如何平衡周期和過程兩者之間的關係，從而體現出歷史地理學與其他學科不同的對於時間序列的理解，顯然仍有很多進一步的工作要做。

本書上下兩編沒有直接的聯繫，不過上編的內容為下編的討論奠定了基礎。總而言之，作為文化地域性的探討，本書雖然有其不足之處，但作者注重對於地理過程的研究，擺脫固有的模式，從而可看出文化在時間脈絡中的空間分佈以及空間布局在歷史長河中的變化發展。

陳瓊芝

中山大學歷史學系